



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臺北分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13 年 10 月 29 日

發稿單位：執行科

聯絡人：主任行政執行官林岡助

聯絡電話：(02)2521-6555 分機 168

五打七安不手軟 臺北分署拍賣萬瓶欠稅高粱酒

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臺北分署為落實行政院「五打七安」政策，強力執行各類相關案件，特定於 113 年 11 月 11 日（星期一）上午 11 時，在該分署 4 樓拍賣室拍賣欠繳稅捐之松○展業有限公司遭查封的 1 萬 3,607 瓶金門高粱酒，以保障國家財政收入，穩固執行政策之基礎，歡迎民眾屆時到場應買。

義務人松○展業有限公司滯納 109 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等合計新臺幣 64 萬餘元，該公司雖於 110 年 6 月間經臺灣臺北地方法院宣告破產，惟嗣於 112 年 11 月間破產終止，臺北分署爰續行執行程序，查封該公司所有之萬瓶金門高粱酒，並定於 113 年 11 月 11 日進行拍賣。本次拍賣之高粱酒為「朝明宮興化建廟紀念酒」，係金門皇家酒廠於西元 2018 年 5 月製造，酒精濃度 58 度，每瓶 300 毫升裝，此次拍賣分「24 瓶（2 瓶 1 盒裝）/箱」427 箱、「24 瓶（單瓶 1 盒裝）/箱」136 箱、「23 瓶（單瓶 1 盒裝）/箱」1 箱、「20 瓶（無包裝）/箱」1 箱、「24 瓶（無包裝）/箱」1 箱及「14 瓶（無包裝）/箱」2 箱等 6 標，總共 568 箱（1 萬 3,607 瓶）進行，由拍賣官依標別順序拍賣，並就同一標別之編號順序逐一拍賣，惟拍賣官得視現場拍賣實況或詢問現場應買人之應買意願，依職權將同一標別之標的物變更為多數合併拍賣，亦得再變更為逐一拍賣，又本次拍賣不定底價，由出價最高之應

買人買受，但義務人或移送機關對於該最高價認為不足而為反對之表示時，拍賣官即不拍定，請有意參與競買的民眾查明注意。另提醒民眾飲酒不開車，未滿 18 歲者，禁止飲酒，飲酒過量，有害健康。



金門高粱酒外觀



查封之金門高粱酒